

项目名称：中远海运助残行动（2023 年）	执行周期（月）：12 个月
实施地点：云南省永德县，湖南省安化县、沅陵县，西藏自治区洛隆县	
直接受益对象及人数：残疾人 621 人	项目金额：10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中远海运慈善基金会捐赠	公开募捐备案号：
是否是新设立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该项目已执行 5 年
<b>项目领域</b>	
<input type="checkbox"/> 启明行动 <input type="checkbox"/> 助学行动 <input type="checkbox"/> 助行行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障碍行动 <input type="checkbox"/> 助困行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助听行动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助残行动 <input type="checkbox"/> 联善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b>项目概述</b>	
<b>1. 项目简介</b> <p>中远海运慈善基金会向我会捐赠 100 万元资金，主要资助中远海运定点扶贫的湖南省沅陵县、安化县、云南省临沧市、西藏自治区洛隆县，用于帮扶上述四个地区共计 621 名听障人士组织筛查、听力检测、助听器验配、第二次调机适配、资助 60 粒助听器电池使用及后续听力维护等，每人资助标准 1450 元。</p>	
<b>2. 项目背景</b> <p>中远海运集团积极履行社会责任，2018 年结合国家扶贫工作，由中远海运慈善基金会与我共同开展“集善工程（中远海运）助残行动”。截至目前，我会与中远海运慈善基金会连续 4 年合作开展公益项目，帮扶其定点扶贫地区湖南省怀化市沅陵县、益阳市安化县和云南省临沧市永德县，累计帮扶了 3628 名残障人士及家庭，其中帮扶了 1074 名听障残疾人和困难群众安装了高品质助听器，资助 1854 名肢体残疾人坐上轮椅走出家门，帮扶洛隆县 400 名大骨节病等残疾病患者用上拐杖，为 300 名残疾人及失能老人捐赠护理床；捐建了 4 个关爱基层听障服务机构；培养了 5 名听力康复师并在京参加了国家语言康复专业培训；为县特教学校及儿童康复中心、残疾人托养中心等机构捐赠 242 套康复设备；有力支持配合了央企助力乡村振兴成果，得到受助地残疾人的普遍欢迎，社会影响深远。2023 年，中远海运再次捐赠 100 万元，帮扶湖南、云南及西藏洛隆听障残疾人及适应症人士。</p>	

## 项目详情

- 1) 项目方案，执行计划及时间节点
  - 2) 项目执行预算
  - 3) 项目监督机制
- 可另附表单

### 1、项目任务目标

项目的总体目标：改善听障人士生活品质，助力提升生活自理能力和工作能力，巩固乡村振兴成果。

具体目标：配备 621 台高品质助听器，为残障人士提供精准救助，真正改变他们的听力状况。

### 2、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2023 年 9 月初，印发项目工作要求。

2023 年 9 月 15 日前，省基金会报送《项目实施方案》。

2023 年 9 月底前，签署资助协议，拨付项目资金。

2023 年 9 月-10 月，启动助听器验配工作；11 月起，开展助听器二次调试服务，与首次验配间隔 1 个月以上。11 月底前完成项目资助工作。

2023 年 11 月-12 月，根据项目监管工作安排，开展项目回访和评估检查工作。

2023 年 12 月中旬前，汇总项目执行资料、宣传报道和链接等总结资料，编制本地该项目汇编，报送我会。

### 3、受益群体（含机构与个人）筛选、标准执行依据：

符合助听器适配条件，无禁忌症且同意接受助听器适配服务的听障残疾人。原建档建档立卡贫困残疾人、家庭人均收入低于当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或者其它困境情形的听障人士优先资助。原则上每人提供一台助听器验配资助，资助标准 1450 元/人。

### 4、项目预算

助听器型号	资助地	受助人数量	验配服务费（元）
西嘉 Contrast HP+ （捐赠价格 2.89 万元/台）	云南省 临沧市	246	356700
	湖南省 安化县	125	181250
	湖南省 沅陵县	125	181250

	西藏自治区洛隆 县	125	181250
合计		621	900450

注：超出一台的部分由执行机构与验配合作机构共同协商解决。

#### 5、项目风险防范与监督检查

为保障项目规范实施，项目严格按照我会项目管理制度履行各项报批程序；我部定期对执行机构项目执行情况进行跟踪了解，及时按协议约定拨付款物，对执行机构款物使用情况予以监督，确保款物使用方向、序时进度符合要求。

我会要求项目执行机构严格依照项目实施方案和协议约定开展项目，并要求项目执行机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定期开展跟踪回访等工作，如发现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或偏差，及时向我会汇报，及时协调解决，以保证项目执行效果。

根据我会相关项目管理要求，我会要求项目执行机构在项目执行全过程中随时接受我部及监管部门监督。

### 项目部门信息

项目部门： 福祉项目部	
项目联系人信息	
姓名及职务：付丽 项目官员	电子邮件：fuli@cfdp.org
办公电话：010-85920269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北池子大街44号
项目立项时间： 2023年8月	